

政治嵌入视角下的城市社区秩序建构^{*}

——基于“同乡村”党组织建设的个案研究

唐 娟

提 要:“同乡村”是中国农民大规模流向城市后进行空间实践活动的最早呈现之一,从20世纪90年代发展至今,已经成为城市社会中的一个结构性事实。作为一种自组织状态下的具有变异性的城市社会空间,经过二十余年的城市融入和变迁进程,“同乡村”已经显示出“半根植性”的特点,从而为城市基层党委政府实施嵌入式治理奠定了社会基础。本文以S市L区党委的政治创新实践为个例,分析其在城市基层治理中,面对辖区内众多的“同乡村”现实,如何通过党组织嵌入的途径,发现和挖掘“同乡村”中的领袖人物,把对流动党员的管理服务与“同乡村”治理有机结合在一起,使多维、流变的基层秩序得以重塑并促进流动人口市民化的过程,同时也讨论了这一历经十年的政治实践目前所面临的新问题。

关键词:“同乡村” 流动党支部 “半根植性” 政治嵌入 秩序建构

一、问题的提出与文献回顾

在当今中国的城市化过程中,乡村人口大规模流动,相携相带,在城市一域聚居一处,逐渐形成了一个地缘血缘色彩浓厚的“同乡村”。“同乡村”既与“原乡”的社会形态渐行渐远,又异质于寄居地的政治社会生态,产生了诸多治理难题,既体现在治安、市容等城市序化管制领域,也体现在基层政治建设领域。后者的突出体现是,“同乡村”的社群中包括大量的流动党员,流动党员不亮身份、不交党费、不参加组织生活的现象普遍存在。无论是流出地还是流入地的党组织,长

^{*} 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项目“城市社区群众积极分子的秩序链合功能与制度激励研究”(项目编号:14BZZ086,主持人:唐娟)的成果之一。

期以来都面临着流动党员“来去难掌握、管理难落实、教育难适应、活动难开展、作用难发挥”等问题。此外，农民工的入党问题也没有得到应有重视。如何有效治理“同乡村”中的城市问题？如何对其中的流动人口赋权赋能、促进其城市融入？如何把该社群中的优秀分子吸纳进党组织中？如何对其中的党员开展教育、管理和服 务，发挥他们的核心作用？这些问题见微知著，凸显出城市基层政治社会建设的时代主题。本文以“同乡村”这一流动人口空间实践的亚类为分析单位，在城市社区的微观层面上，观察和分析城市党委政府如何通过这类空间实践的介入，实现基层政治社会秩序的重新建构。

应该说，对流动人口空间实践的研究，是国内外社会科学重要的传统之一。西方社会学研究最早关注了跨国流动人口聚居区或族裔社区的物质空间和社会空间特性，在国内，也正是一批社会学者率先把处于流动中的农民工群体放在特定的空间单位中进行研究的。陈时明、项飏、王汉生、孙立平等在 20 世纪 90 年代早期先后以北京的“浙江村”、“新疆村”等为观察对象，开启了对流动人口空间实践的研究，此后二十余年来便成为社会学、人类学、人口学、社会地理学领域经久不衰的研究主题。最近几年，研究者的学科背景开始多元化，城市规划学、传播学、公共管理学、政治学领域中也开始有人对其予以理论关注，并生产出了有关“同乡村”的形质类似的地方性知识。

综析之，既有文献的主流成就是形成了一个知识框架，涵盖“同乡村”的形成机制、形态表现、类型定位和结构功能等信息。一般都认为，“同乡村”形成的机制是血缘、地缘、友缘、业缘等各种“缘”，乡土社会关系和地方认同起着关键的作用（李志刚等，2011；莫筱筱，2014），但城乡二元化的制度隔离、城市的经济吸纳和结构性排斥，却是根本渊藪（胡武贤等，2010）。“同乡村”是同质型流动人口聚居区，社会交往虽然内卷化，但乡土关系对其中的个体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刘林平，2001）；不同的地缘组合导致了“同乡村”空间形态的迥异（刘海咏、顾朝林，1999），不过其区位分布均在城乡接合部或“城中村”，在社会管理上与城市正式体制之间存在着张力和不稳定的关系。既有研究的基本特点是把“同乡村”视作取景的空间，关注的焦点是其中的处于流变状态的社会行动者在大时代下的行动逻辑及其社会命运。

也有一些对策性研究涉及“同乡村”问题的解决之道，流行的思路是把“同乡村”治理放在解构城乡二元分割的社会体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这样宏大的

叙事中（关信平，2014）。还有文献从治理之术的角度进行政策建言，或者建议以社工介入方法缓解农民工的“同乡聚居”问题（罗天莹、徐芳芳，2010），或者建议通过“物质性整合规划”，在城市更新中消弭“同乡村”（吴晓、吴明伟，2002）。此外，也有少量研究把“同乡村”治理与基层党建连接在一起，观察到了“同乡村”党组织在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中的整体功能（王育兴、周丽萍，2012；陈家喜等，2012）。

本文与前期相关研究的不同之处在于，关注“同乡村”中的党员精英群体，观察他们如何借势于基层政治创新的契机，依托组织权威，发挥主体能动性，带动同乡群体市民化的行动过程及效应。

本文的观察对象是S市L区“同乡村”党组织的建设实践。L区于2007年开始探索在“同乡村”普遍建立流动党组织、集基层党建创新与社区治理创新于一体的模式，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在经历了十年的发展之后，如今该模式面临着如何可持续和提升的问题，其经验和问题值得深入研究。文中实证资料主要来自对个案中各种利益相关者的访谈，包括街道党工委、基层派出所负责人、街道城管执法人员、社区干部、“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负责人或委员等，共计21名，时间跨度从2015年11月到2016年9月底。

二、政治嵌入的社会基础 “同乡村”的社会特征

“根植性”原本是个经济学概念，经济学者一般用它解释企业的空间行为特征。具体而言，指外源型企业扎根在它所驻的区域和地方环境，在包括原料供应、产品研发和生产销售等方面与本地企业分工合作，产生持续而稳定的产业关联性，从而降低交易成本、共担风险、减少机会主义、形成规模经济，促进区域环境创新（庄晋财，2003；岳海雄、于永慧，2007）。从同样需要在异地他乡扎下根脉、求存图长的意义上看，“同乡村”与外源性企业一样，都需要具有“根植性”。

但是，“同乡村”与企业组织又完全不同。“同乡村”是一种建立在原乡秩序基础上的、自组织状态下的、具有变异性的社会空间，是连接故乡和他乡的纽带，具有内卷性、过渡性、产业性、规模性、分异性等社会特征。本文用“半根植性”的概念来统括上述特征，并认为“半根植性”正是政治嵌入“同乡村”的社会基础。

“同乡村”的“半根植性”体现在如下两个方面。

一方面，“同乡村”具有传统性、内卷性和权力真空性。就“同乡村”中的生活习俗、交往方式和社会网络看，其根系依然植于“原乡”。“同乡村”是乡村社会时空的延伸（严新明、孙景珊，2002），复制了“原乡”社会时空中的生活习俗和方式，移植了乡土社会的裙带关系，形成了低层次的自我服务体系和内卷化的社会网络。对其成员而言，“同乡村”依然是传统的社会资源，社群内的人情互惠、资源调动将个体联结成经济和生活的共同体（丁未，2014），从而在信息共享、城市适应、情感慰藉、互助扶持、交往规范等方面给予这些漂泊在外的人们一些满足（刘梦琴，2000），并在必要的时候共同对抗来自外在的压力、威胁和风险。

与此同时，原乡的治理结构却不可能被复制进城。因为原来乡村的初级关系是以村组层级和家族辈分为经纬秩序的，从而形成了两种自上而下的权力结构，但这种社会关系被移植到城市中的“同乡村”后，却失去了过去的严密性和完整性，权力结构变得扁平而松散，权威变得碎片化。于是，在既失去了原来的正式权威，又异质于城市正式体制的“同乡村”中，各行其是、寻求利益最大化和责任最小化，就成为行动的指南。这也是“同乡村”成为滋生各种城市管理顽疾的结构性成因。而在城市政府采取管制措施时，“同乡村”的共同体特性又会得到一定强化。这个特殊的熟人群落相互抱团、彼此掩护，政府的行动常常难以开展，有时甚至难以“进场”。

另一方面，“同乡村”中的社群又在一定程度上表现出向外扎根于“他乡”的取向，具有与寄居地的社会环境建立合作、融入其中的意愿和行动。这主要是由如下三个要素驱动的。

第一个要素是职业化和产业化。受经济力量驱动和原始秩序牵引，“同乡村”已经成为农民进入城市的一种独特方式（王汉生等，1997），是基于乡缘社区的“异地城市化”模式（胡兆量，1997）。“同乡村”里的同乡人大都从事同一个行业、职业，形成了一支支以亲属和乡村为单位的劳动大军（翟学伟，2003），促成了特有的、规模化的、对外开放的产业（莫筱筱，2014），从而经由“传统网络的市场化”实现了在城市中“新的社会空间的生产”（项飏，1996；吴廷焯等，2013）。因此，“同乡村”既是共同居住和生活的共同体，也是以业缘凝聚起来的共同体。

显然，共同参与城市就业可以给这些打工者带来更深刻的城市体验，并对他们

个体现代性的获得产生显著的影响。城市中所特有的劳动分工和细密的职业划分,带来了全新的思想方法和全新的习俗姿态(帕克等,1987)。城市中的科层组织、工作机构、制度规范和各类角色对在其间工作与生活的人提出严格的要求,要求他们适应城市的一切(周晓虹,1998)。无论是被动还是主动,这些打工者在职业生涯里都必须与各种人群打交道,必须体验、遵守包括职业纪律在内的各种城市规则,必须适应城市中的现代文明秩序。

第二个要素是“新质农民工”的市民化。最近十多年来,农民工不再像以前那样由男劳动力外出独闯,而是采取挈妇将雏、举家流动的形式,“同乡村”内部成员的构成单元大都是家庭,移民化趋势也逐渐明显。一旦发现适合的城市,稳定居住的时间也持续增加,并开始追求融入当地。在这一过程中,出现了“新质农民工”群体,即从小来到城市或出生、成长在城市,但户口不在城市、其身份依然是农民的年轻一代(豆小红,2006)。

“新质农民工”群体几乎没有务农的经历,故乡对他们来说基本上只是个概念或者节假日期间浮光掠影的记忆。他们落地生根,生活体验已经城市化,他们对于城市的认同超过了对于农村的认同。他们的文化程度、价值观、生活态度、社会期望和社会行为模式、社会归属意愿、对现代性的认知与接受能力等,较之上一代,分歧差异已是天壤有别。但是,他们虽然在客观纽带和主观认同上脱离了传统的乡土中国,却同时又游离于制度性权力结构和福利保障体系之外。不少学者用“双重脱嵌”(即“传统脱嵌”和“制度脱嵌”)的概念来解释这类群体所面对的时代性尴尬(朱妍、李煜,2013;高斌欢,2014;高娟,2016)^①。为了克服可能由此产生的政治社会负效应,只能通过政策创新,赋予他们制度性机会,帮助他们最终完成市民化过程。

第三个要素是群体内部新的非正式权威的形成。经过多年的打拼,“同乡村”成员在资源获致程度上出现了分化,表现在职业发展、经济收入、社会资本、社会声望等维度,从而在群体内展现出新的权威取向和秩序网络(张永丽、王博,2016)。其中的关节点在于,当出现跨越型社会资本也即将原有的初级社会关系进行延展,建立起跨越不同的社群、具有开放性特征的社会资本时,群体的收入差距

^① 学者们分析的对象是“新生代农民工”,他们与“新质农民工”的不同之处在于有留守农村的经历,但所面临的“双重脱嵌”制度性困境是一样的。

就会显著拉大(王春超、何意奎,2014)。而在以财富为本位的价值取向向下,经济收入与在群体内的地位和声望水平是一致的(唐灿、冯小双,2000)。那些有能力拥有跨越型社会资本的精英人物,往往成为“同乡村”中新的非正式权威。

这些新的非正式权威中,有些是家族的领头人,有些是原乡的能人,更不乏曾经的乡村正式权威人物,如老书记、老村长等。正是因为这些非正式权威的存在,尽管“同乡村”内部已经出现了差异性、层级意识和界限,但在对外的社会交往中却又能够保持着群体的同一性和较高的凝聚力。这些新的非正式权威在一定程度上填补了“同乡村”内的管理真空状态,维系着其中的秩序,并成为基层党委和政府进行社会动员、实施政治嵌入时的关键依托。

三、政治嵌入的过程:现实契机与个案实践

(一)“嵌入性”的内涵及其条件

政治嵌入是当下城市基层社会“嵌入性”治理创新的实践形式之一。所谓“嵌入性”,如同“根植性”概念一样,起初是新经济社会学研究中的一个核心术语,用于分析经济、政治、文化、社会资本等环境因素对经济组织运行的过程、逻辑、发展态势的影响。最早提出“嵌入性”概念的是波兰尼(K. Polanyi),他在1944年出版的《大转型: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中提出,人类经济嵌入并缠绕于经济和非经济的制度之中,将非经济的制度包括在内是极其重要的。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嵌入性”概念逐渐被不同学科的研究者使用并赋予其越来越丰富的内涵,形成了一些分析框架,其中最具有影响的包括:格兰诺维特(M. Granovetter)的关系嵌入性和结构嵌入性分析框架;祖金(S. Zukin)和多明戈(P. Dimaggio)的结构、认知、文化和政治嵌入型分析框架;安德森(U. Andersson)、弗斯格润(M. Forsgren)和霍尔姆(U. Holm)的业务嵌入性与技术嵌入性分析框架(兰建平、苗文斌,2009)。其中,祖金和多明戈的分析框架中提出了“政治嵌入性”概念,意指行为主体所处的政治环境、政治体制、权力结构对行为主体的影响,关注的是“政治因素对组织经济行为的作用机理以及影响和激励组织经济行为的某些制度特征”(杨玉波等,2014)。

“政治嵌入性”概念被提出之后,很快得到理论回应。有的学者从地区政府与

企业关系的角度入手分析政治嵌入性的副作用，如格若柏（G. Grabher）指出，地区政府及其组织所构成的政治行政系统赋予该地方特殊的生产使命和功能定位，阻碍了该地区生产系统根据生产机会进行自我更新，因此政治嵌入性变成了“负债或负外部性”。有的学者则把“嵌入性”作为描述国家与社会、市场互动关系的新概念，如埃文斯（P. Evans）在其《嵌入性自主：国家与工业转型》一书中提出，国家的成功在于其具有“嵌入性自主”，官僚体制必须镶嵌于社会关系中与社会相连接，国家才能获得发展。具体而言，国家与社会之间的关系存在两种模式：互补性，即国家为民众提供公共物品并以此来增强双方合作与互补的关系；嵌入性，即政府官员要形塑自己作为社区成员的身份，要在社区居民中获得较高的认同和肯定，就必须通过为社区提供良好的公共服务而实现。

“政治嵌入性”概念引入中国后被广泛接受，不少学者提出了或直接用“政治嵌入”的概念，或演绎为“嵌入性监管”、“嵌入性控制”的概念，来分析政府与企业、政府与社会组织、政府与社区、政府与特定社群之间的关系（吴月，2013；谢安民，2014；谢菲，2015；杨震宁、吴剑峰、乔璐，2016；韦诸霞，2016）。在这里，笔者把政治嵌入的外延界定为政党嵌入。政党嵌入包括组织嵌入、党员嵌入、制度规则嵌入、价值文化嵌入、服务活动嵌入等内容（邓顺平，2016）。实践中，政党的组织嵌入是基本形式，指把执政党的基层组织建在社区、“两新组织”、工厂车间、项目组等社会基层单元中。在政党组织嵌入的过程中，国家法律政策、城市公共规则、党的组织纪律、政府服务项目等都随着党员作用的发挥而嵌入对象中，形成了嵌入的秩序。

政治嵌入需要一定的条件，即嵌入对象必须具备稳定的组织形态（黎明泽，2014）。“同乡村”不是组织，但在稳定型的“同乡村”中，同乡人较长时期聚居一处，有着合法固定的工作，日常生活稳定，相互之间有着较强且稳定的社会网络，因而有着“类组织”的形态，具备政治嵌入的社会条件。

（二）案例描述：S市L区“同乡村”的形成与性状

L区的“同乡村”，多数具有稳定型的特征。L区是S市最早的建成区，成立于1979年10月。截止到2016年3月底，L区总人口132.44万，其中非户籍人口91.65万。L区成立之时即迈进了城市化过程，与之相随的是“城中村”的形成，到20世纪90年代中期，“城中村”已经连片成形、赫赫有名。“城中村”为外来务

工者提供了跻身城市的最佳落脚地，来自四川、湖南等地的务工者慢慢集聚成了一个一个的“同乡村”，各自抱团，疏离又共容。迄今，全区 10 个街道都有“同乡村”分布，其中聚居千人以上、属性稳定，并形成了一定产业规模的有二十多个，最大的近 2 万人。

不同的“同乡村”各自都为同乡人提供了安身庇护、感情归宿和社会资源。有近 70% 的务工者来到 L 区的第一份工作是靠同乡亲戚介绍的；有 80% 的务工者拖家带口，有的几乎整个家族都倾巢而来。“这儿租住的都是达县的老乡，租房子都在前后左右，家家户户都非常熟悉，知根知底，出门见到人都能打声招呼。通常也互相帮忙，邻居有什么事情都会去帮忙的。”^① 在这里，“原乡”的社会资本被移植到寄居地，却是一个内卷化的小系统，显示出“植根在家乡”的表象。不同的“同乡村”都有着鲜明的社会标识，都把故乡的文化要素和生活方式移植过来，继续保留自己特有的历史记忆和身份认同。每个“同乡村”都是边界明确的防御性社会空间，作为一种熟人社会结构，只认“自己人”，血缘地缘、乡音方言等共同的社会符号被作为甄别是否为“自己人”的标准，并被视为进入这一结构的“通行证”。

同时，L 区的“同乡村”具有明显的业缘性，它们在建筑、装修、出租车、废旧物品回收、家政、保安等行业领域，形成了各自独特的产业化、组织化特征（见表 1），乡民变成了“半市民”，从而也表现出明显的、向外拓展倾向的“半根植性”。

长期以来，L 区政府对“同乡村”所采取的治理手段有如下三种：一是严守严打。即把“同乡村”列入社区平安建设和维稳工作的“一把手工程”，区、街两级都把 70% 的精力投入其中。对于规模化、出现“黑恶化”现象的“同乡村”，更是实行干警全天候蹲点驻守的办法。二是“打散”。即为了防止“老乡抱团”对抗政府的情况，往往通过动员房东不予租赁、房屋租赁管理机构不予登记等方法，阻止同乡人聚居一起。三是培植“积极分子”，即在“同乡村”中发掘一些领袖人物，使之成为政府的帮手。“我们通常会 inside 发展一些有威望，能讲话的人员，对他们的群体行动进行引导，并随时掌握他们的动向，便于我们及时了解，迅速行动。”^②

① 资料来源：2015 年 12 月 2 日，对 L 区 HB 街道 LF 社区“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负责人的访谈记录。

② 资料来源：2016 年 3 月 15 日，对 L 区 NH 街道派出所副所长的访谈记录。

表1 L区大型“同乡村”人员的聚居地、来源地及业缘构成

聚居地	来源地	就业领域
HB 街道, HB 社区	四川省达州市	建筑、装修、泥头车司机
HB 街道, LF 社区	四川省达州市	建筑、装修
DX 街道, MM 社区	湖北省洪湖市	出租车
QS 街道, NG 社区	四川省达州市	建筑、装修
QS 街道, CPX 社区	四川省达州市	建筑、装修
NH 街道, JN 社区	江西省新余县	家政、清洁、保安等
NH 街道, JN 社区	湖南省冷水江市	医疗设备、机械设备、小企业;
DH 街道, DW 社区	湖南省攸县	出租车
XG 街道, XX 社区	湖北省荆州市、襄樊市	二手家具、电器等废旧物资回收
XG 街道, TX 社区	湖南省平江县	汽车运输
GY 街道, GM 社区	四川省广安市	散工
GY 街道, HC 社区	江西新余县	家政、清洁、保安等
CZ 街道, SB 社区	四川省广安市	清洁卫生、服务行业
DM 街道, DM 社区	广东省陆丰、惠来	小商业经营
LT 街道, CL 社区	江西省吉安市	出租车

不过,无论是严打还是疏散,这些方式虽然在打击“同乡村”中的违法犯罪行为、维护社区稳定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但性质上却依然是“强大的带有陌生感、社会距离甚至敌意的社会控制”(李蔚、刘能,2015)。事实也证明这些方式是失灵的,“同乡村”的数量和规模不断壮大。即使是培植“积极分子”,也因为做法比较隐蔽,而无法开展日常性工作。因此,如何建立一种长效的、政治和行政成本又较低的治理机制,一直是L区历届区委、区政府思考的问题。正是在这样的思考中,L区委在全国较早探索出在“同乡村”建立流动党组织、集基层党建创新与社区治理创新于一体的模式。

(三) 政治嵌入的实践 “同乡村”党建

1. 政治嵌入的契机

制度创新往往是由必然中的偶然性引发的。L区党委对“同乡村”实施政治嵌入措施,是由一桩四川达州人斗殴事件引发的。2006年初夏的一个晚上,HB街道辖区内一家达州人的孩子在同乡开的商店买了香烟,之后店主找到孩子父亲说没给钱,双方发生争执,店主叫来一伙人把孩子父亲暴打了一顿。几天后,孩子父亲叫来一帮亲戚把店主也暴打一顿,双方矛盾升级。HB街道派出所找到了当时达州市

政府驻 S 市办事处来出面调停，该办事处在调停过程中提出了成立一个达州流动人口自治性管理组织的想法。

达州是个革命老区、劳务输出大市，在这里（注：指 S 市）就有 30 万达州劳务工。老乡带老乡，都聚居在“城中村”，慢慢形成了一个个“老乡村”。大家住在一起了，说是相互照应，不过也容易出问题，容易内讧，打架斗殴、赌博什么的，容易引发群体性事件。为了求生，有些人在没有法定许可的情况下搞经营，开个发廊网吧、小卖铺子、餐馆，还有些人干些不法事情。当时这个事儿（注：指买烟事件）处置不当，就是群体性事件。这些事一发生，就找我们办事处，办事处也要向（达州）市委、市政府及时汇报，牵扯了市委、市政府大量精力。发生这些问题，根本原因就是“老乡村”一方面抱团作战，另一个方面是政治真空，缺乏领导核心，反而成了一盘散沙，一起哄就都上去了。所以我们考虑，要让老乡们自我管理，要有个自我管理的组织。（2015 年 11 月 20 日，访达州市驻 S 市办事处负责人）

而 L 区委也通过多次调研，发现“同乡村”有如下显著特征：第一，“同乡村”中拖家带口的多，自小随家人来到 S 市或出生在 S 市的年轻人比较多。这意味着，流动人口群体的市民化程度已经发生了明显的代际分化，年轻一代的根是植于城市的，因此基层党委和政府必须寻找新的管理办法和服务路径。第二，也是最具启发的发现，“同乡村”中存在着不少流动党员，他们的政治思想素质普遍高于普通群众，对党仍然怀着深厚的感情，渴望得到党组织的关怀和帮助，也非常乐意配合社区工作人员开展工作。因此，应该发挥这些流动党员的先进性并服务同乡群众（黄建宏、谭志军，2009）。对此，L 区 DX 街道党工委书记谈道：

“同乡村”里有不少“口袋党员”，有些党员把自己的党员证随身携带着，揣在口袋里面，就称为“口袋党员”。他们来这儿谋生，不可能经常回去他们的组织关系所在地过组织生活。如果把这些党员组织起来，发挥他们的优势，让同乡管理和服同乡，让他们在政府和同乡们之间起到桥梁作用，那我们的工作就会更有的放矢些。（2015 年 12 月 3 日，访 L 区 DX 街道党工委书记）

摸底调查之后，L 区委正式确立了通过发挥党员作用、实现“同乡村”治理的思路，具体就是在“同乡村”建立流动党支部，将散落在“同乡村”中的流动党员再组织起来并纳入 L 区党组织的管理范畴，以党员带群众、同乡管同乡的办法，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2. 政治嵌入的路径

从 2007 年 3 月开始，L 区委组织部协调相关政府部门与四川、湖北等劳务输出大省的驻 S 市办事处联系，推进“同乡村”流动党支部的组建工作。同时，根据各“同乡村”的实际情况，选择在三个街道开展试点，分别采用“以流出地管理为主”、“流入地管理为主”、“依托驻 S 市机构组建”三种方法，探索最佳模式，最终确定了“以流入地管理为主”的模式。2007 年 7 月，L 区委组织部发布了《关于加强和规范“同乡村”党建工作的通知》，界定了“同乡村”的内涵，在全区推进“同乡村”党建工作。L 区委组织部对辖区内“同乡村”实施政治嵌入的路径、手段和措施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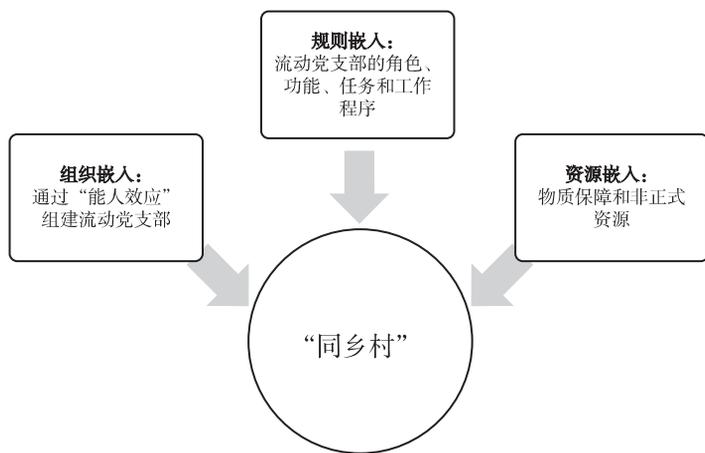


图 1 L 区对“同乡村”实施政治嵌入的手段“同乡村”的路径与措施

(1) 组织嵌入。即规定有 3 名以上持正式组织关系党员的“同乡村”，原则上都应成立流动党支部，有 50 名以上党员的可以成立党总支，均直接隶属于街道党工委。到 2012 年 8 月，全区建成了 13 个“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其中有 12 个都以流入地 L 区委管理为主。

党组织嵌入“同乡村”，首先是通过发现“能人”来实施的。如前所析，经过多年的打拼，“同乡村”社群内部已经出现了分化，造就了新的非正式权威，并在

一定程度上担当起维系“同乡村”内生性秩序的角色功能。在对“同乡村”实施政治嵌入时，如果能够从那些非正式权威人物中慎重择出党员精英，通过赋予其公共身份和职位权威，使其与原有的非正式权威结合起来，就会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从而有效保障新秩序的运转。这一点，L区委在推进“同乡村”党建的初期就考虑到了，L区委组织部有关人员对此谈道：

我们的目的就是希望通过流动党支部凝聚党员，让他们利用我们提供的平台，通过广泛地与同乡接触，发现各个领域里面的优秀人才和有代表性的人，把他们纳入到党组织里，管理同乡，服务同乡。所以支部班子人选很关键，要有凝聚力量。（2016年4月22日，L区组织部门访谈记录）

正是因为有这样的预设，L区所选拔的13个“同乡村”党组织负责人，都是其社群中的灵魂人物、同乡眼里的能人，在其社群中有代表性、有影响力。他们大多也都是原乡的精英，是从乡村走出来的基层干部（参见表2）。正是通过这些灵魂人物，嵌入的秩序与“同乡村”中内生的社会秩序实现了有效的链接，催生了“同乡村”的新秩序。

表2 “同乡村”党组织成员履历

流动党组织	成员来S市之前的履历
HB街道辖区四川DZ流动党支部	有2人曾任村长，有3人曾任村支部书记。有1人曾在乡镇政府任职，1人曾是镇医院的医生
NH街道辖区江西XY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曾在物业管理公司工作
QS街道辖区四川DZ某区流动党支部	有3人曾是村支部书记；有1人曾在乡党委任职；有1人曾任村委会主任；约有10人是退伍军人
DX街道辖区湖北HH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曾在边防军某部服役，参加过自卫反击战
DH街道辖区湖南YX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曾担任村委会主任
LT街道辖区江西JA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曾担任村委会主任
CZ街道辖区四川GA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是退伍军人，曾在老家担任村民兵连长
GY街道辖区江西XY流动党支部	有1人曾任村长，有1人曾是村委委员
GY街道辖区四川GA某镇流动党支部	有2人曾是村干部
XG街道辖区湖北JZ流动党支部	主要负责人曾担任村委主任、村支部书记
DM街道辖区LF、HL流动党员联合支部	有2人曾是国家干部，有5—6人曾是村干部，有2人是退伍军人

资料来源：根据对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负责人员访谈记录整理而成。

(2) 规则嵌入。政治嵌入在本质上是规则嵌入、秩序嵌入，可称之为“嵌入性秩序”。从这一意义上看，组织嵌入本身更多是具有工具理性，秩序嵌入才是目的。流动党支部的建立，意味着L区党委把流动党支部的角色功能、行动规则、工作任务、工作程序及有关社区治理的各项制度都嵌入了“同乡村”。

“同乡村”流动党支部直接隶属于街道党工委管辖，其角色被定位为联系区、街党委政府与“同乡村”务工人员的“纽带和桥梁”，其功能被定位为“同乡管同乡”，其任务主要包括：第一，凝聚党员、服务同乡，引导同乡中的流动党员主动亮身份，将他们纳入党组织管理，探索有利于党的工作开展并为党员所欢迎的有效载体，根据党员的不同类型分类施教，引导他们在不同领域发挥各自的积极作用。第二，反映诉求、化解矛盾，及时准确地掌握同乡群体的思想动态，协助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及时妥善处理各类群体性事件，努力把矛盾解决在“村”里、化解在萌芽状态。第三，倡导文明、和谐共建，加强与同乡的联系和沟通，倡导诚信守法、文明务工、团结互助、扶贫济困的良好风尚，提高同乡对社区的认同感和归属感。这些任务配置使得“同乡村”的党组织建设被嵌进了L区的社区治理框架中。

(3) 资源嵌入。为了保障“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能够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要求正常运作和发挥作用，L区委组织部在加强组织领导和业务指导的同时，为每个“同乡村”流动党支部提供办公经费、场地、设施设备物质保障，每年下拨专款50万元，为每个党支部提供2万元的活动经费，为每个党支部书记提供每年2400元的通讯补贴。区、街道党工委在党内选举和表彰先进时，还会按规定给所辖“同乡村”党组织分配适当名额，市、区人大代表选举时也会鼓励“同乡村”党组织中的优先党员参与。除了这些正式资源外，还有一些非正式资源，如区、街小型公共建筑的装修保洁等工程，会优先外包给“同乡村”党组织中的优秀党员，这无疑具有较强烈的激励作用。

四、政治嵌入的绩效：参与治理与城市融入

(一) 以情理方式参与治理

“同乡村”党组织的功能主要是“同乡管同乡”，熟人关系网络和传统的人格权威是流动党支部开展工作的基础和依托。与社区工作站或居委会的行政化工作方式

不同，流动党支部在处理“同乡村”内部事务时把情理化工作方式作为首要选择，以更低的成本争取更大的社会效益。因为，他们十分明白“同乡村”是一种特殊的情理场域，必须晓之以理、动之以情，把法理与同乡们普遍认同的“乡土正义”有机结合起来，说事评理。

对同乡之间一些矛盾冲突事件的处理，证明了情理方式的实用性。大到打架伤亡理赔、小到家庭纠纷，流动党支部出面调解的方式，常常是派亲情较近的党员到家里调解，在茶桌上和乡音里消除隔阂。“一些事情我们去说时，因为都是老乡，有的还套着亲戚关系，大家还是感觉上比较亲近，基本上也都不驳我们的面子”。^①根据 L 区委组织部提供的资料，从 2007 年迄今，“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就是以这样的情理方式，平均每年调解同乡之间的纠纷有百件左右，达成和解的比例约占 90% 以上。

更重要的是，借助于流动党支部，基层政府和社区的日常工作也得以更高效率完成。因为“同乡村”的熟人社会结构只认“自己人”，在结构之外，哪怕是公权力的代表，如果无人引见，也难以叩开“同乡村”居民家的大门。社区工作站或居民委员会作为外化的存在，其法理工作方式在一般情况下成本更高。对此，某社区工作站^②的负责人感叹道：

处理外来人员产生的问题，地域的隔阂是很明显的。比如语言不通，不过最主要还是因为你不是他们自己的人，他们对你会有排斥性，防着你。你工作人员上门排查登记，明明听到里面有人说话，就是不给你开门。（2016 年 5 月 29 日，访 L 区 QS 街道 CPX 工作站站长）

基层工作千头万绪，事情很多，比如说计划生育工作，尤其是信息采集、城管、维稳综治等。但是我们是当地政府，如果只靠我们去处理外来人口所带来的问题，我们会遇到地域性的隔阂。比如计划生育信息，我们让“同乡村”党支部去做，他们可以登记到，但是我们不能。他们通过发动同乡很顺利地就能完成工作。城管、法律法规的宣传等也是通过流动党支部去做，为我们减轻

① 资料来源：2016 年 4 月 22 日，L 区 QS 街道辖区四川达州市通川区流动党支部负责人访谈记录。

② S 市的社区工作站在性质上是街道办设立在社区的工作平台，隶属行政系统。

了工作量。维稳综治这方面，如果政府出面去管，就没有回旋的余地了，而且很容易引起双方的抵触情绪，但是如果有党支部出面协调，起码可以稳住同乡的情绪，不至于把事情闹大。（李璐，2015）

事实上，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成立以后，不但提升了其社群内部的治理水平，也服务了社区和基层政府。其服务社区的行动主要体现在如下两个方面：一是参与社区公共管治。如协助社区完善流动人口信息登记和传递机制，负责对同籍同乡的查漏补缺，及时掌握他们的变动信息并对数据库进行更新，及时将最新情况传递给社区管理机构及家乡政府驻S市办事机构；参与社区治安、消防、环境卫生及市容市貌等日常问题的治理。二是协助政府核心工作。例如，协助化解涉及同乡的社会冲突事件或处置其他紧急事件，维护社区社会稳定；帮助基层政府顺利完成城市更新、动员同乡集体搬迁等任务；组织同乡参与城市重大活动等。

（二）再度凝聚流动党员

“同乡村”党组织的建立，意味着再度凝聚了同乡中流散的、隐藏的党员，实现了党的组织、党的工作以及党的作用在“同乡村”的渗透和覆盖，形成了流动党员管理服务的新模式。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成立之后的首要工作是凝聚同乡党员，主要采取的措施包括：联络流动党员把组织关系转来社区，组织开展党组织各项活动，强化党内服务，帮助困难党员，积极发展新党员。2007年，采取流入地管理方式的11个“同乡村”流动党支部成立时共管理党员143名，到2012年8月发展为458名，到2016年6月底为254名，其中有2个党支部在十年间发展的新党员翻了4倍^①。

目前，流动党支部的成员都已经成为所在社区综合党委的成员，参与社区的重要决策和活动，流动党支部更成为流动党员及非党员同乡的精神家园和公共生活的平台。不少人通过这一平台不仅实现了在异地的政治参与和组织生活，而且获得了提升政治地位乃至获得其他社会资源的机会。例如，13个“同乡村”流动党支部成立以来，其成员中先后成为市及区两级人大代表或党代表、市及区两级“优秀共产

^① 根据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负责人访谈记录整理。随着人员的流动，也有一些流动党员把组织关系转往新的工作地。

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劳动模范”等荣誉的有 11 人，占流动党支部成员的 69.2%。市、区两级党委也通过这些政治吸纳方式，比较成功地凝聚了一批“同乡村”中的优秀党员干部。还有一些流动党员经过参与“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及社区两委班子的活动，得到了锻炼，返回家乡成功参选村支书，为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带去了活力和新鲜经验。

(三) 维护同乡合法权益

“同乡村”流动党支部的功能定位很明确，即以开展服务和维护同乡的合法权益、合理诉求为纽带，使其成为同乡及流动党员的依靠。而流动党支部也只有通过维护同乡权益，才能吸引并获得他们的信赖和支持。因此，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都依托所在街道党工委、劳动部门、司法部门、派出所、工会、社区工作站和居民委员会等，有序维护同乡合法合理的权益诉求。党支部自身也因在一些具体事例，如帮助讨要欠薪、处理工伤纠纷等过程中成功维护同乡权益而名声大振，成为了同乡的依靠，“同乡村”中超过 80% 的居民认为流动党支部是值得信任的。对此，L 区委组织部有关负责人评价说：

过去打工者遇到难题，往往找同乡帮忙私下解决，或者酿成群体事件。如今的流动党支部成为了流动人口与当地党委、政府之间的桥梁。通过流动党支部依法按程序找相关部门解决问题，就有了利益诉求的渠道和问题解决的平台。
(郑先聪，2010)

(四) 为同乡开展专业化服务

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都组建了党员帮扶队、流动人员服务中心，为同乡提供多层面的自我服务。主要体现在如下方面：帮助同乡积分入户和积分入学，推动同乡享受完全的市民待遇；协助同乡就业；开展寒暑假同乡子女教育服务；组建各种兴趣团队，丰富同乡精神生活，并通过文体路径促进同乡融入城市；实施自我教育和管理，劝阻沉迷于“六合彩”、麻将、赌博等不良习性的同乡。

为了开展上述自我服务，有些“同乡村”党支部组织成立了正式的社区社会组织，如社工机构、“的嫂”互助会等，吸纳同乡参与，将“同乡村”流动党支部丰富的基层党务工作经验与专业的社工服务融合为一体，推进“同乡村”的自我服务

向着专业化、固定化、品牌化的方向拓展。

“同乡村”专业社会组织的成立，意义尤其重大，不仅是对以往零散性服务的整合，而且意味着在现有福利制度约束下，通过对同乡们的再组织化，把“同乡村”的自我服务与政府外包的民生服务项目嫁接一起，在实质上提升他们的社会福利水平。这些以同乡为主体的社会组织所开展的专业化服务，获得了同乡们的普遍认可，同乡们对流动党支部的总体满意度达到64%（李璐，2015）。

五、余论与问题

异地流动到城市谋生的大批农民，已经被结构化到城市体制中，成为城市人口构成中没有户口的新市民，在经济系统中被城市吸纳。但是其行为结构却具有“半根植性”的特征：一方面，在社会心理、社会网络上具有内卷化的特点，在其初级群体内寻求社会认同；另一方面，在社会就业、价值追求上又有向外拓展的取向，因此其社群根脉一半扎于“原乡”，一半系于“他乡”。同时，城市的制度安排中对外来务工农民依然存在一定程度的排斥，他们在社会治理中缺少话语权，尚不能与户籍市民一样完全享受各种制度性保障。“同乡村”的形成即是上述因素造成的结果，进而又成为滋生各种城市管理顽疾的结构成因，成为城市基层政府的重点管制对象。而在面临城市政府的管制措施时，“同乡村”的共同体特性又会得到一定强化。从城市化的进程看，“同乡村”治理在相当一段时期内都是城市基层治理的难点和重点之一。

本文通过对S市L区“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发起、发展过程的分析，呈现了当今中国城市基层社会治理的一种特定形态。S市L区党委面对辖区内众多的“同乡村”现实，通过政治嵌入的途径，发现和挖掘“同乡村”中的领袖人物，将“支部建在同乡村”，把对流动党员的管理服务与“同乡村”治理有机结合在一起，这不但创造了基层党建新模式，使流动党员支部成为凝聚和管理外来务工群体的“战斗堡垒”，同时也把党建工作延伸到每一个角落，在加强流动人口聚集区服务管理、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使多维、流变的基层秩序得以重塑。L区委这一政治创新的实质，是在城市社会出现空间分割叠加的背景下，以政党再社会化的方式创新社会治理，从而“进一步激活执政资源、健全组织网络，构建政党

与社会新型关系，形成嵌入式社会治理模式，进而实现中国式社会治理改革与创新”（谢忠文，2015）。

经过十年的实践摸索，目前，L区已经把“同乡村”党组织工作纳入全区社会治理和基层党建体系中，以促进“同乡村”党支部转型和可持续发展。主要有三项最新举措：一是在12个以流入地管理为主的“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自我管理、自我服务的基础上，推动其向“党员义工+社工机构”方式转型发展。12个“同乡村”党组织通过组建社工机构联系服务农民工群体的党建布局，管理党员600名左右，辐射二十余万外来务工群体，重点解决不同类型群体的管理和服务问题。二是继续引导“同乡村”党员参与L区社会建设，重点参与其所在社区的城市管理、社会治安、计划生育、就业辅导、留守儿童关爱、维权维稳等工作。三是制定“同乡村”党建业务清单，建立集业务指引、质量标准、绩效考核“三位一体”的党建质量评定管理体系，构建起“同乡村”党建的长效机制。

如今L区在“同乡村”治理中所采取的政治嵌入方式已卓然有效，“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已经成为基层社会治理结构中的有机组成部分，同时鉴于不同的主体对其有着不同的关注和期待，由此形成了多重依赖关系，推动“同乡村”改变其“半根植性”的社会生态，逐渐融入城市公共生活。调研发现，已经形成的多重依赖关系主要体现在如下三个方面。

第一，流动党员对流动党组织的依赖。对于流动党员来说，流动党支部已经成为他们的精神家园。流动党支部为其提供了公共生活的平台，通过流动党支部而实现了在异地的政治参与和组织生活，并能够通过这一平台获得一定的政治地位乃至其他社会资源。目前，流动党支部的成员都已经成为社区综合党委的成员，与社区综合党委一起共事，参与社区的重要决策、重要活动。其中一些表现优秀的流动党员，上级党委通常采取其他体制吸纳的方式，如鼓励其参选成为市区人大代表，从而提升其政治地位，成为城市政治体系的正式成员，在政治领域中实现了“根植”于“他乡”的转型。

第二，流动人口对流动党组织的依赖。“同乡村”流动党支部一方面以其优秀成员即党员群体来服务、帮助和带动同乡，解决“同乡村”治理难的问题；另一方面也是政府与同乡之间的纽带和桥梁，将政府的相关政策传达给同乡，同时将同乡的需要和意愿反映给有关政府部门。也正因为如此，流动党支部就成为了流动人口的依靠，“同乡村”中超过80%的流动人口认为流动党支部是值得信任的。也可以

说,在一定程度上,“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就是制度化、政治化的“同乡会”,庞大的外来务工群体通过这一枢纽组织和制度安排而慢慢融入城市社会。

第三,“同乡村”流动党支部与基层政府、社区管理机构的相互依赖。对于基层党委而言,通过“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实现了对流动党员的管理,建立其流出地党组织与流入地党组织联动、城乡一体化的流动党员管理服务体制。对于基层政府和社区管理机构而言,“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已经成为社区治理结构的一部分,不仅通过这一枢纽组织实现了对流动人口的管理和服务,有序引导外来务工群体逐步融入城市生活,提升流动人口对基层政府信任,而且通过“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在社会治安、城市管理、人口计生、应急管理等方面所发挥的积极作用,减少政府工作的成本。而“同乡村”流动党支部也正是通过自己的上述角色功能,获得了市、区两级的政治支持、组织资源及其他扶持。

总之,L区以政治嵌入方式治理“同乡村”,既是落实中央有关流动党员管理规定之需要,也是疏解城市基层社会治理压力的需要。通过党组织嵌入、规则嵌入和资源的嵌入,赋予“同乡村”治理的制度空间和出路,以务工人群中的优秀成员来服务、帮助和带动同乡,构筑起链接基层党建与外来人口治理的组织枢纽和通道。L区的探索,给S市其他区的“同乡村”治理及流动党员管理带来了示范效应,S市目前已经建立了26个“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在社区治理中发挥着独特的作用。

调研也发现,这项行之有效的基层政治创新目前面临着一些不确定性,至少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在地方党委政府层面,循期更替的区、街党委负责人能否一以贯之地支持“同乡村”流动党组织建设,关涉到这项政治创新是否可持续运转下去;二是“同乡村”流动党支部负责人员的日常付出和工作报酬问题,正影响着该项政治创新的可持续性。相较之下,后一个问题目前比较凸显。这主要是因为,“同乡村”是一种特殊的社群空间,寄生于其间的各流动党支部班子成员,即使是其社群中的精英人物,也属于打工群体,依然需要靠开出租车、干泥水工、收旧家电等活计挣钱养家,但社区党务和管理任务繁重,几乎每项社区迎检和群众活动,他们都须参加,平均每月有8—10个工作日都奉献给社区公务,这大大影响了他们的谋生活动。正因为如此,目前有些“同乡村”流动党支部已经面临梯队衔接不足的问题。面对这些问题,如何推进“同乡村”流动党支部的后续发展及“同乡村”治理的可持续性,值得进一步观察和思考。

参考文献:

- 波兰尼, 2007, 《大转型: 我们时代的政治与经济起源》, 冯钢等译,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 陈家喜、刘王裔、石本惠, 2012, 《任期制背景下党代表的功能拓展——以深圳黄贝辖区达州同乡村党代表工作室为例》, 《中共四川省委省级机关党校学报》第2期。
- 邓顺平, 2016, 《政党嵌入与基层治理创新研究》, 《宁夏党校学报》第1期。
- 丁未, 2014, 《流动的家園》,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豆小红, 2006, 《“新质农民工”的市民化与制度性机会》, 《青年研究》第3期。
- 高斌欢, 2014, 《双重脱嵌与新生代农民工的阶级形成》, 《社会学研究》第2期。
- 高娟, 2016, 《新生代农民工双重脱嵌困境分析》, 《统计与管理》第8期。
- 关信平, 2014, 《中国流动人口问题的实质及相关政策分析》, 《国家行政学院学报》第12期。
- 胡武贤、游艳玲、罗天堂, 2010, 《珠三角农民工同乡聚居及其生成机制分析》,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第1期。
- 胡兆量, 1997, 《北京“浙江村”——温州模式的异地城市化》, 《城市规划汇刊》第3期。
- 黄建宏、谭志军, 2009, 《以创新精神推进“同乡村”党建工作》, 《党史文苑》第5期。
- 兰建平、苗文斌, 2009, 《嵌入性理论研究综述》, 《技术经济》第1期。
- 李璐, 2015, 《同乡组织参与社区治理研究》, 深圳大学当代中国政治研究所硕士学位论文。
- 黎明泽, 2014, 《地缘关系与政治嵌入: 流动人口管理的视角创新》, 《新东方》第3期。
- 李蔚、刘能, 2015, 《流动人口居住空间获得的类型学: 一个分析框架》, 《江苏行政学院学报》第4期。
- 李志刚、刘晔、陈宏胜, 2011, 《中国城市新移民的“乡缘社区”: 特征、机制与空间性——以广州“湖北村”为例》, 《地理研究》第10期。
- 刘海咏、顾朝林, 1999, 《北京流动人口聚落的形态、结构与功能》, 《地理科学》第6期。
- 刘林平, 2001, 《外来人群体中的关系运用——以深圳“平江村”为个案》, 《中国社会科学》第5期。
- 刘梦琴, 2000, 《石牌流动人口聚集地研究——兼与北京“浙江村”比较》, 《市场与人口分析》第5期。
- 罗天堂、徐芳芳, 2010, 《社会工作视域下的农民工“同乡聚居”问题》, 《福建论坛·人文社会科学版》第8期。
- 莫筱筱, 2014, 《职业型乡群聚居区的形成基础及机制——以深圳大望“攸县司机村”为例》, 《城市问题》第9期。
- 帕克、伯吉斯、麦肯齐, 1987, 《城市社会学》, 宋俊岭、吴建华、王登斌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 孙国强、宋泾溧, 2011, 《基于嵌入视角的网络组织负效应形成机理研究》, 第六届(2011)中国管理学年会——组织与战略分会场论文集, 成都: 2015年9月24—25日。
- 唐灿、冯小双, 2000, 《“河南村”流动农民的分化》, 《社会学研究》第4期。
- 王春超、何意奎, 2014, 《社会资本与农民工群体的收入分化》, 《经济社会体制比较》第4期。
- 王汉生、刘世定、孙立平、项飏, 1997, 《“浙江村”: 中国农民进入城市的一种独特方式》, 《社会学研究》第1期。

- 王育兴、周丽萍, 2012, 《同乡组织对社会管理的意义》, 《特区实践与理论》第1期。
- 韦诸霞, 2016, 《嵌入型治理: 全面深化改革时期行业协会的制度供给探析热点聚焦》, 《中国行政管理》第6期。
- 吴廷烨、刘云刚、王丰龙, 2013, 《城乡结合部流动人口聚居区的空间生产——以广州瑞宝村为例》, 《人文地理》第6期。
- 吴晓、吴明伟, 2002, 《物质性手段: 作为我国流动人口聚居区一种整合思路的探析》, 《城市规划汇刊》第2期。
- 吴月, 2013, 《嵌入式控制: 对社团行政化现象的一种阐释——基于A机构的个案研究》, 《公共行政评论》第6期。
- 项飏, 1996, 《传统与新社会空间的生成——一个中国流动人口聚居区的历史》, 《战略与管理》第6期。
- 谢安民, 2014, 《农民工组织发展的政治嵌入——以浙江乐清市“霍邱之家”为例》, 《中共浙江省委党校学报》第1期。
- 谢菲, 2015, 《地方政府对社会组织培育的政治嵌入——基于广州市级政府层面的实证研究》, 《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第6期。
- 谢忠文, 2015, 《当代中国社会治理的政党在场与嵌入路径——一项政党与社会关系调适的研究》, 《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第4期。
- 严新明、孙景珊, 2002, 《社会流动与时空延伸——“浙江村”农民流动的社会时空分析》, 《学术论坛》第1期。
- 杨玉波、李备友、李守伟, 2014, 《嵌入性理论研究综述: 基于普遍联系的视角》, 《山东社会科学》第3期。
- 岳海雄、于永慧, 2007, 《嵌入性与根植性——产业集群研究中两个概念的辨析》, 《广东社会科学》第1期。
- 翟学伟, 2003, 《社会流动与关系信任》, 《社会学研究》第1期。
- 张永丽、王博, 2016, 《农民工内部分化及其市民化研究》, 《经济体制改革》第4期。
- 郑先聪, 2010, 《深圳“同乡村”有个达州流动党支部》, 《四川日报》7月14日。
- 庄晋财, 2003, 《企业集群地域根植性的理论演进及其政策含义》, 《财经问题研究》第10期。
- 周晓虹, 1998, 《流动与城市体验对中国农民现代性的影响——北京“浙江村”与温州一个农村社区的考察》, 《社会学研究》第5期。
- 朱妍、李煜, 2013, 《“双重脱嵌”: 农民工代际分化的政治经济学分析》, 《社会科学》第11期。

作者单位: 深圳大学城市治理研究院

责任编辑: 吴莹

The Reconstruction of Urban Grassroots Social Order in View of Political Embeddedness:
A Case Study into the Development of CCP Organization in the “Fellow-Villager
Villages” *Tang Juan* 114

Abstract: The fellow-villager village , as one of the earliest space for the rural migrants in cities in China , has become a structural fact in urban communities since the 1990s. Based on a case study of a political innovative practice by the CCP committee in District L of City S , this paper analyzes how the this CCP committee identified and trained leaders in such residential quarters for the union between the local governance there and the management and services of the mobile CCP members. Further analysis of rebuilding the multi-dimensional and rheological grass-roots’ order and speeding up the process of citizenization of the mobile population are also studied. Moreover , this paper also discusses the new challenges in this political practice over the past decade.

Reconstruction of the Land Social Pension System for the Rural Seniors in the Process of
Agricultural Modernization *Yao Jinhai* 135

Abstract: In the context of the “three-right division” institution for arable land , the national farmland system is designed to ensure food security and maintain social stability. But the village collective , the agricultural management subject , the peasants and other related subjects are all stakeholders. This research intends to carry out an empirical research on farmers’ pension replacement rate through an actuarial model of endowment insurance. It finds positive effects from the extension of payment period , and improvement of the payment amount and the investment yields on the enhancement of farmers’ pension replacement rate. The research findings imply that the government should construct a new social endowment security system of land , enhance the capacity of farmers’ endowment insurance expansion , promote the circulation of land trust , and increase farmers’ land benefits. In a word , the government should establish a pension fund with market-oriented operating mechanism as soon as possible to improve the investment yield.

“Ethnicity” and “Nationality”: A Discussion on Legal Protection of Folklore Based on
the Case of *Wusuli Chanty* *Zhao Yu* 154

Abstract: The case of *Wusuli Chanty* is a milestone in view of copyrights protection. The dispute between the two parties reflects the conflicts of different ideas on the ownership of cultural works; and